

June, 12, 2011, RCCC 中文堂講道：不要低估神的「視力」和「智力」！

引用經文：約書亞記 6：18 - 19，7：1；7：10 - 23。

林春騰傳道

引言

人一生有參件事不要做，不要低估自己，不要低估別人；也不要低估神的「視力」和「智力」！。約書亞記第七章的主角—亞干，他就是一個高估自己，低估神的「視力」和「智力」的人。以為他所做的事情都在自己的手掌心，在自己的計劃裡！

大綱

一. 切勿以為祂看不見你手所做的。(6:18-19，7:19-23)

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後的第一場勝仗，是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，實現神應許的第一個証據，神宣告第一個勝利的果實是屬於祂的，這些金銀財物必入耶和華的庫中。可是亞干明知故犯，偷竊屬於神的東西；亞干低估了神的「視力」，以為神看不見他的手所做之事。箴 15:3，「耶和華的眼目，無處不在，惡人善人，他都鑑察。」。

二. 切勿以為祂不會管教你。(7:1，13-18)

聽了約書亞的宣告，亞干為何不出來自首認罪，他以為可以矇混過關，逃脫神的管教嗎？事實証明，亞干錯了；明察秋毫的神懲罰這隻以色列人的害群之馬，連他的兒女和所有的財產，包括偷來的當滅之物，都被一把火全部燒掉。人所作之事、連一切隱藏的事、無論是善是惡、都不能逃過神的眼睛。

三. 切勿以為祂還與你同在。(7:10-12)

兩場戰爭，兩種不同勢力的敵人，強與弱；兩種不同的作戰方式，神的策略、人的策略；兩個不同的結果，勝利與失敗。原因何在？關鍵就是，你們以色列人中間有罪、有當滅之物，所以耶和華神不與你們同在！

結語

人犯罪的模式，從古至今都是一樣；「看見、貪戀、就作了、就偷了！」。犯罪不肯悔改的人，沒有與神站在同一邊，他不可能把神、用力拉，要拉向他現在所站的那一邊；他只能往回跑，跑回去神所站的那一邊，往回跑的方法很簡單，就是認罪、悔改。悔改的意思包含後悔，然後轉 180 度，離開罪，向神跑過去。認罪的步驟是：「承認罪、除去所偷的當滅之物、求神赦免。」。「神所要的祭、就是憂傷的靈；神阿、憂傷痛悔的心、你必不輕看」（詩篇 51:17）。「求你攔阻僕人、不犯任意妄為的罪，不容這罪轄制我，我便完全、免犯大罪。」（詩篇 9:13）。